



国家科学技术学术著作出版基金
项目资助申报指南
(2023 年度)

国家科学技术学术著作出版基金委员会

2023 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学术著作出版基金

项目资助申报指南

为做好 2023 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学术著作出版基金（以下简称“学术著作出版基金”）项目的申报组织工作，根据《国家科学技术学术著作出版基金管理办法》，特制订本指南。

一、资助原则

学术著作出版基金贯彻国家科技政策和出版方针，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要“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的指示精神，坚持“有限目标，突出重点，打造精品，走向世界”的发展目标，按照“自由申报、公平竞争、专家评议、择优支持”的原则，资助基础性、前瞻性和战略性科技学术著作，繁荣科技出版事业，推动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实施。

二、资助范围

学术著作出版基金资助在我国国内出版的自然科学领域基础研究和应用技术研究活动产出的优秀学术著作。

学术著作出版基金资助范围包括：

1. 学术专著：作者在某一学科领域内从事多年系统深入的研究，撰写的在理论上具有创新或实验上有重大发现的学术著作。

2. 基础理论著作：作者在某一学科领域基础理论方面从事多年深入探索研究，借鉴国内外已有资料和前人成果，经过分析论证，撰写的具有理论创新的，对科学发展或培养科技人才有重要作用的系统性理论著作。

3. 应用技术著作：作者把已有科学理论应用于生产实践的先进技术和经验，撰写的能促进产业进步并给社会带来较大经济效益的著作。

2023 年度资助重点：

1. 新一代人工智能：前沿基础理论突破，专用芯片研发，深度学习框架等开源算法平台构建，学习推理与决策、图像图形、语音视频、自然语言识别等领域创新。

2. 量子信息：城域、城际、自由空间量子通信技术研发，通用量子计算原型机和实用化量子模拟机研制，量子精密测量技术突破。

3. 集成电路：集成电路设计工具、重点装备和高纯靶材等关键材料研发，集成电路先进工艺和绝缘栅双极型晶体管（IGBT）、微机电系统（MEMS）等特色工艺突破，先进存储技术升级，碳化硅、氮化镓等宽禁带半导体发展。

4. 脑科学与类脑研究：脑认知原理解析，脑介观神经联接图谱绘制，脑重大疾病机理与干预研究，儿童青少年脑智发育，类脑计算与脑机融合技术研发。

5. 基因与生物技术：基因组学研究应用，遗传细胞和遗

传育种、合成生物、生物药等技术创新，创新疫苗、体外诊断、抗体药物等研发，农作物、畜禽水产、农业微生物等重大新品种创制，生物安全关键技术研究。

6. 临床医学与健康：癌症和心脑血管、呼吸、代谢性疾病等发病机制基础研究，主动健康干预技术研发，再生医学、微生物组、新型治疗等前沿技术研发，重大传染病、重大慢性非传染性疾病预防关键技术研究。

7. 深空深地深海和极地探测：宇宙起源与演化、透视地球等基础科学研究，火星环绕、小行星巡视等星际探测，新一代重型运载火箭和重复使用航天运输系统、地球深部探测装备、深海运维保障和装备试验船、极地立体观监测平台和重型破冰船等研制，探月工程四期、蛟龙探海二期、雪龙探极二期建设。

8. 其他科研热点和前沿领域：碳达峰碳中和、第二次青藏高原综合科学考察，以及绿色可持续发展相关领域等。

下列情况不属于资助范围：

1. 译著、论文集、再版著作（同一作者撰写的学术著作，从正式出版之日起5年内再次出版内容相同或相近的学术著作）；

2. 科普读物；

3. 教科书、工具书；

4. 丛书。

三、申报资格

1. 申报单位须为国家新闻出版行政管理部门批准设立的出版机构，具有良好的出版业绩和社会信誉，具备完成国家科学技术著作出版基金项目的条件和能力。

2. 申报单位须拥有本项目的专有出版权或相关著作权，并确保本项目不侵犯他人的著作权、商标权、名誉权、肖像权等合法权益。

四、申报办法

（一）申报项目

1. 著作须完成 60% 以上或全部书稿，且本年度尚未出版，可提出申报。

2. 同一作者本年度只允许申报一个项目。

3. 上一年度申报学术著作出版基金的项目，不得在本年度申报。

4. 已申报国家出版基金等国家财政经费支持项目，不得同时申报本基金。

（二）申报程序

1. 登录国家科学技术学术著作出版基金项目申报系统（以下简称“申报系统”）<https://nfapst.istic.ac.cn/>进行注册。

2. 网上填写申报书

请在申报系统首页点击查看《国家科学技术学术著作出版基金申报书填写说明》，按照申报系统流程逐项填写。

网上提交的申报材料包括：**样章和其他材料**。

(1) **样章**内容包括本书稿的重要核心章节，应为 50 页以上。样章按顺序合成一个 PDF 格式文件后上传，文件不超过 50 MB。

(2) **其他材料**（该文件不是必须提交文件）包括与本书稿内容相关的其他材料，例如省部级以上奖励和鉴定材料等。其他材料合成一个 PDF 格式文件上传。

(3) 申报提交后，项目书名和作者署名应与最终出版的著作一致。

3. 查看申报项目状态

(1) 提交申报材料后，可返回首页查看“申报项目列表”中的“状态”，项目状态为“待审查”时表示申报材料已提交。

(2) 网上提交申报材料后，如果状态显示为“审查通过”，表示已完成网上申报；状态显示为“审查返回修改”，需按照审查意见修改后重新提交。

4. 送交申报材料

网上申报提交后，打印《申报书》并由全部作者签字、推荐专家签字后，提交至**拟出版著作的出版单位**。

(三) 审批程序

1. 学术著作出版基金办公室组织项目形式审查和专家学术评审。

2. 学术著作出版基金委员会根据专家评审结果确定当

年资助项目。

3. 学术著作出版基金办公室在科技部网站上公示当年资助项目。

（四）申报受理时间

2022年10月24日至2022年11月25日。

五、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中国科学技术信息研究所

地址：北京市复兴路15号

邮编：100038

联系人：贾佳

联系电话：010-58882505

邮箱：nfapst@istic.ac.cn

国家科学技术学术著作出版基金委员会

办公室

2022年10月11日